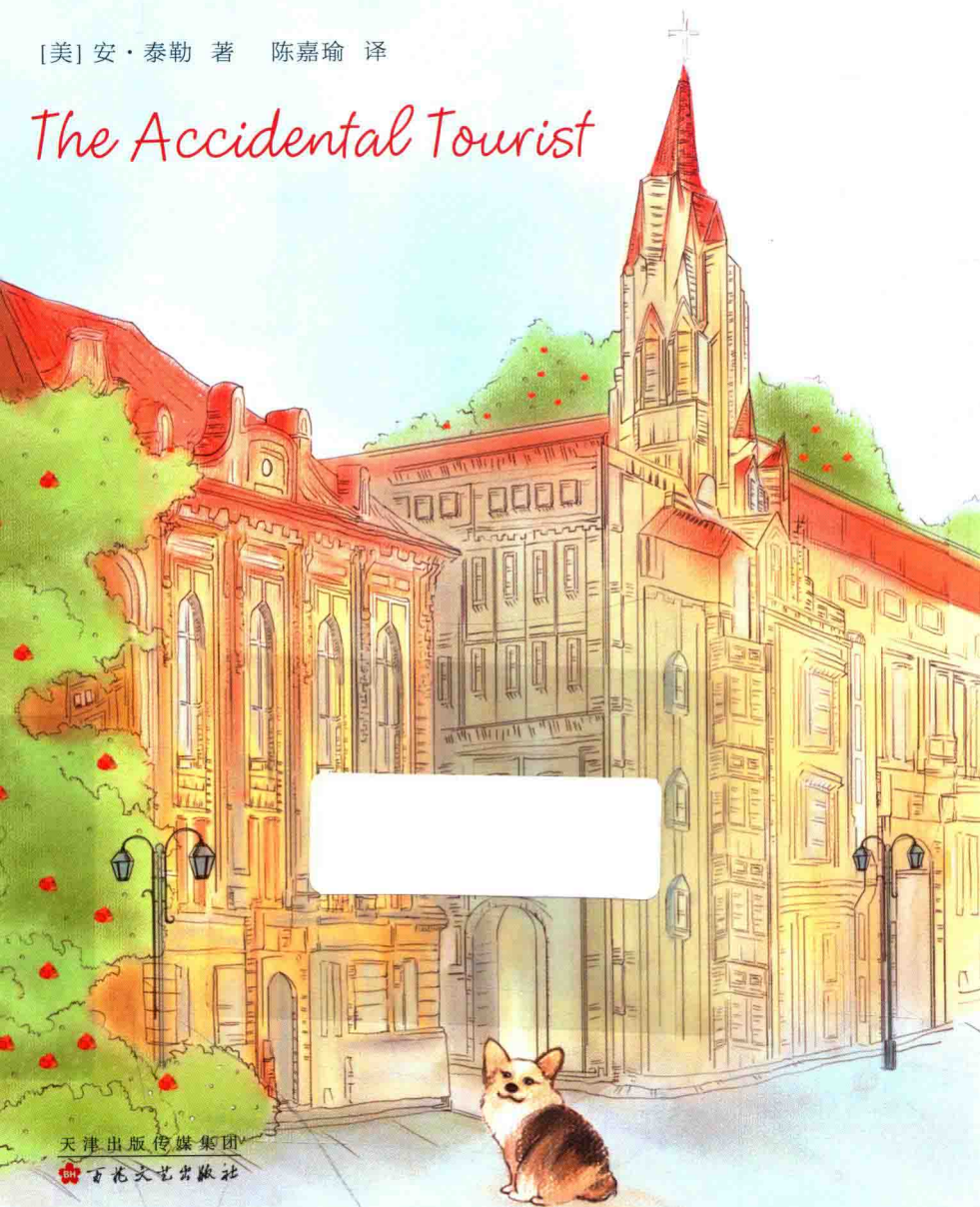


意外的旅客

[美] 安·泰勒 著 陈嘉瑜 译

The Accidental Tourist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意外的旅客

The Accidental Tourist

[美] 安·泰勒 著

陈嘉瑜 译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

百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意外的旅客 / (美) 安·泰勒著 ; 陈嘉瑜译. — 天津 :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17.7
ISBN 978-7-5306-7261-7

I. ①意… II. ①安… ②陈…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111062号

著作权登记号 图字: 02-2016-157

THE ACCIDENTAL TOURIST

Copyright © 1985 by Anne Tyler.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Hannigan Salky Getzler Agency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copyright © 2017 by ThinKingdom Media Group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意外的旅客

〔美〕安·泰勒 著
陈嘉瑜 译

出版人 李勃洋

出版方 百花文艺出版社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编 300051

电话传真 +86-22-23332651 (发行部)

+86-22-23332656 (总编室)

+86-22-23332478 (邮购部)

主页 <http://www.baihuawenyi.com>

发行方 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

电话(010)68423599 邮箱 editor@readinglife.com

经销 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赵世鑫

特邀编辑 沈悦

装帧设计 韩笑

内文制作 王春雪

印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张 13.5

字数 298千

版次 2017年7月第1版

印次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06-7261-7

定价 49.5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发邮件至 zhiliang@readinglife.com

1

他们俩本应在海边玩一个星期的，但两人都没有心情待下去了，于是决定提前返回。梅肯开着车。莎拉坐在他旁边，头靠在车窗上。透过她乱蓬蓬的棕色鬈发，可以零星地看到阴沉的天空。

梅肯穿着一套正式的夏季西装，他在旅途中常穿这样的衣服。他总是说，出游时穿西装比穿牛仔裤合乎情理多了。他讨厌牛仔裤硬邦邦的接缝，也不喜欢那上面的铆钉。莎拉穿着一条无肩带绒布沙滩裙。旁人可能会以为他们刚从两个完全不同的地方旅行归来。莎拉晒黑了，梅肯却没有。他身材高挑，苍白的脸上有一双灰色的眼睛，浅色直发理成极短的板寸。他皮肤偏薄，很容易晒伤，因此，每当他见到正午的阳光，都会避之不及。

车子驶过高速公路的岔路口后不久，天色已近乎全黑，几颗大大的雨滴飞溅在挡风玻璃上。莎拉坐直了身子，说：“希望不要下雨才好。”

梅肯答道：“我觉得下点雨也没什么。”

莎拉往后挪了挪，重新靠在椅背上，但眼睛一直盯着前方的路。

那是一个星期四的早晨，路上车辆稀少。他们超过了一辆皮卡，

紧接着又超过了一辆贴满各种景区纪念贴的小货车。挡风玻璃上的雨点愈发密集。梅肯打开雨刷器。雨刷左右摇摆着，让人昏昏欲睡，雨滴又轻又密地敲打着车顶。时不时地还会有风吹过。公路两旁长长的浅绿色草叶被雨水压倒在地。倾斜的雨丝落在泊船场、贮木场和家具特卖场上空，这些地方看起来阴沉沉的，像是已经被雨淋了一段时间。

莎拉问：“你看得清吗？”

“当然，”梅肯说，“这没什么。”

他们跟在一辆拖车后面，弧形的水花从拖车的后轮处喷溅出来。梅肯让车子左拐，超了过去。扬起的水花一度遮蔽了他们的视线，直到拖车被甩到后面，视线才清晰起来。莎拉一只手紧紧抓住仪表板。

她抱怨道：“真不知道你是怎么看清的。”

“或许你该戴上眼镜。”

“我戴上眼镜能帮你看清东西吗？”

“不是帮我，是帮你自个儿，”梅肯说，“你一直盯着挡风玻璃，可你没有看路。”

莎拉依旧紧紧抓着仪表板。她的脸宽广平滑，给人镇静的感觉，但如果你仔细端详就会发现，此刻她的眼角其实是紧绷的。

密闭的车厢就像一个房间。他们俩呼出的气息让车窗蒙上了一层雾气。早些时候，他们开过空调，还残留在车厢里的几丝人造寒气很快变得湿冷，还带着一股霉味。车子在一段高架桥下的通道里飞驰而过。那一瞬间，雨蓦地停了。莎拉松了一口气，但这口气还没舒完，雨水击打车顶的声音便又响了起来。她转过身，恋恋不舍地望着那段桥下通道。梅肯加速向前，双手放松地搭在方向盘上。

“你刚才看见那个骑摩托车的男孩没有？”莎拉问。她不得不拉大嗓门：持续不断的雨声正渐渐将他们吞没。

“哪个男孩？”

“就是那个把摩托车停在桥下通道的。”

“今天这样的天气骑摩托，简直是疯了，”梅肯评论道，“在任何时候，骑摩托车都是疯子才会干的事。那样的话，你就把自己完完全全地暴露在日晒雨淋之下了。”

“我们也可以像他一样，”莎拉说，“把车子停下来，等雨停了再出发。”

“莎拉，如果我觉得会有一丁点危险的话，早就停车了。”

“好吧，可我不知道你会这么想。”莎拉答道。

他们经过一片田地，这里大雨滂沱，一层一层的雨幕把玉米秆击倒在地，积水淹没了印着车辙的泥土。大片的水花狠狠地拍打着挡风玻璃。梅肯把雨刷的频率调成了高速。

“我不知道你会那么在乎，”莎拉说，“你真在乎吗？”

梅肯问：“在乎？”

“那天，我跟你说：‘梅肯，伊森死后，我有时会想人生到底有没有意义。’记得你是怎么回答的吗？”

“这个，我一下子真说不上来。”梅肯说。

“你说：‘亲爱的，老实说，我从来都不觉得人生能有多大意义。’这是你的原话，一字不差。”

“嗯……”

“而且你连这么说有什么问题都不知道。”

“对，我真的不知道。”梅肯说。

他们从一排停在路边的汽车旁经过，这些车的车窗都不透明，雨水击打在反光的汽车外壳上，溅起浅浅的水花。其中一辆车稍微有些歪斜，摇摇欲坠，像快要掉进沟里似的，而沟里的泥水正在肆意翻滚奔腾。梅肯并没有放慢车速。

“你从来都不会安慰人，梅肯。”莎拉说。

“亲爱的，我就是在安慰你啊。”

“你只是在延续之前的那套活法，日复一日地重复着你的那些小规矩，那些让人难受的习惯。你根本不能让我过得舒心。”

“我不也需要安慰吗？”梅肯问，“你不是一个人，莎拉。我不明白，为什么你觉得只有你自己失去了什么。”

“好吧，但我有时就是这么觉得的。”莎拉说。

他们俩沉默了一会儿。路中间的一个大水坑似乎撞到了车子底部，整辆车被猛地撞向右边。梅肯的脚在刹车上缓慢地一踩一放，又接着往前开。

“就拿这场雨来说，”莎拉说，“你明知下雨会让我紧张。等雨停了再走有什么坏处？你本可以表现得更关心我。你本可以告诉我，这个问题我们一起面对。”

梅肯眯着眼，想透过挡风玻璃往前看，哗哗直流的雨水让挡风玻璃变得如大理石般纹路杂乱。他说：“我有自己的方式，莎拉。你明明知道我开车有自己的套路。”

“你和你的那堆套路！”

“况且，”他继续说道，“假如你真觉得人生没有任何意义，那我

真的搞不懂为什么一阵暴风雨会让你那么紧张。”

莎拉重重地靠在座椅上。

“你看看那边！”他说，“那家人的停车场里，一间活动房被雨水从这头冲到了那头。”

“梅肯，我想离婚。”莎拉突然对他说。

梅肯减慢车速，匆匆瞥了她一眼。“你说什么？”他问。车子突然一拐，他不得不扭过头直视前方。“我说了什么不该说的？”他问，“你这么说是什么意思？”

“我就是没法再和你一起生活了。”莎拉说。

梅肯继续凝视着前方的路，但他的鼻子看上去似乎更尖，颜色也愈发苍白了，好像脸部皮肤被拉紧了一样。他清了清嗓子，说：“亲爱的，你听我说。这一年来我们走得很艰难，我们过得不容易。失去孩子的人常常会有这种感觉；大家都这么说；每个人都认为，发生这种事会给婚姻带来可怕的压力——”

“回去以后，我会尽快给自己找个地方住的。”莎拉对他说。

“找个地方自己住。”梅肯重复着她的话，但声音很小。雨水重重地砸在车顶上，发出阵阵巨响，他仿佛只是在无声地嚅动嘴唇。“好吧，”他说，“没问题，如果你真想这么做。”

“房子留给你，”莎拉说，“因为你向来讨厌搬来搬去。”

不知为何，这句话终于让她崩溃了。她猛地转过身去。梅肯打开右转灯，把车开进一家德士古加油站，在屋檐底下停下来，熄掉了引擎。他用手掌揉搓着膝盖。莎拉则蜷缩在她的角落里。雨水敲打着他们头顶上方高高的屋檐，发出这沉默中唯一的声响。

妻子离开后，梅肯本以为家里会显得宽敞些。然而，他却感觉屋子更拥挤了。窗户似乎在收缩。屋顶仿佛在下降。连家具也变得碍眼，它们似乎在不停地挤压他。

莎拉把衣服首饰之类的小件个人物品都带走了。但出乎梅肯意料的是，家里的某些大件物品上还明显地留有妻子的痕迹。客厅那张活动折叠书桌的文件架里胡乱塞满了她撕烂的信封和未回复的信。厨房里，收音机的旋钮依然停在“98 摇滚”频道（以前，莎拉一边哼歌一边在早餐桌旁走来走去时总是说，为了了解她的学生，她得听听他们喜欢的音乐）。后院那个唯一能被太阳照到的角落里，还扔着她用来晒日光浴的躺椅。梅肯看着躺椅上的花靠枕，发现空荡荡的地方竟然能被一个人留下的痕迹填满，心里大为惊讶——靠枕散发着一股若有若无的椰子精油香味，以前，每当莎拉用这种精油，都会勾起梅肯对椰香菠萝鸡尾酒的念想；晒日光浴的时候，莎拉墨镜下容光焕发的宽脸蛋总显得神秘莫测；她小巧结实的身子裹在一件裙式泳衣里，虽然已经年过四十，但她还是哭着闹着非得买下这件泳衣。她的几丝头发

还粘在洗手池底部。虽然她已经把药品柜里属于她的那层清空了，但看到溅在架子上的斑斑点点的紫红色液体腮红时，梅肯还是立刻想起她来。他一向看不惯她的邋遢，但如今，这些斑斑点点却能像小孩入睡后落在地上的彩色玩具一样，唤起人心底的柔情。

梅肯家的房子不大不小，看起来不太起眼，它坐落在巴尔的摩老城区，那条街上还有很多类似的房子。橡树繁茂的枝叶高悬在房顶上方，遮蔽了夏天的烈日，但也挡住了微风。屋内的房间都是方形的，光线昏暗。莎拉柜橱里剩下的唯一一件东西，就是那条垂在挂钩上的棕色丝绸饰带；她写字台的抽屉里只剩下一些纱布球和空香水瓶。他们儿子原来的房间被收拾得整整齐齐，像假日酒店的客房一样优雅有序。房子里某几处墙壁会发出阵阵回声。梅肯发现自己仍然喜欢把双臂紧紧抱在胸前，喜欢侧着身子从家具边上走过，像是这房子只能勉强容下他。他觉得自己个子太高了。他长而笨拙的双脚之间的距离又似乎大得反常。每次进门，他都得低头躲避门框。

现在他终于有机会把家里的一切重新组织一番，梅肯对自己说。忽然间，他对家务产生了点不合时宜的兴趣。事实上，打理家务是需要一套方法的，而莎拉从来都不能理解这一点。她是那种会把刀叉和勺子混放在一起的主妇。她觉得只为了洗几把叉子开洗碗机没什么大不了的。梅肯觉得她的做法很恼人。总的来说，他对洗碗机持反对态度：他认定这是浪费能源。节能可以说是他的一大爱好。

他开始让厨房的水池一直积着水，并加入含氯漂白剂来消毒。每当用过一个碟子，他就丢进水池。每隔一天，他把池里的塞子拔出来，然后用滚烫的水把里面所有的碟子浇一遍。接着，他再把冲洗好的碟

子放到空的洗碗机里，如今，闲置的洗碗机成了一个大储物空间。

每当梅肯蹲在水池边用热水冲洗碟子，他常常感到莎拉正看着他。他觉得只要将视线稍稍移到左边，就会看到莎拉抱着双臂歪着脑袋站在那儿，冲他撅起她那饱满圆润的嘴唇，一副若有所思的模样。乍一看，她好像不过是在研究他的洗碗步骤；再仔细看看，梅肯就能发现，其实她在笑话他。她的眼睛里闪烁着隐秘的亮光，这是梅肯再熟悉不过的。“我懂了。”她听了他的长篇大论，会一边点头一边说。然后他就会抬起头来寻找她眼里那抹嘲讽的亮光和她难以掩盖的上扬的嘴角。

在梅肯的幻觉中——他并没有真的偷偷看到过她，所以我们不妨称之为幻觉——莎拉穿着一条宝蓝色连衣裙。在他们刚结婚的那段日子，她总爱穿这条裙子，梅肯不记得她是从什么时候开始不再穿的，想必是许多年前的事了。他觉得莎拉几乎像鬼魂一样——她死了。可以说（他边关水龙头边想），她已经死了，那个年轻活泼、充满热情的莎拉已经死了，那个住在他们在寒泉巷的第一间公寓里的女人已经死了。每当他试图回忆那些日子，她已经离他而去的事实都会改变莎拉原来的形象。他想起他们初识的那一天，当时他们都还是稚气未脱的少年。如今，这场相识看起来不过是他们离别的序曲。那个晚上，当少女莎拉抬头看着他，把纸杯里的冰块搅得咯吱咯吱响的时候，他们已经开始向婚姻的最后一个年头走去，向那些剑拔弩张、痛苦万分的日子走去。在最后几个月里，他们不管跟对方说什么都像是错的，两人近乎无话可说、无法沟通。他们像一对张开双臂试图跑向对方的人，可奔跑的方向一开始就错了；他们擦肩而过，朝着不同的方向继

续奔跑。最后，一切都不过是徒劳。他呆呆地看着水池，一股热气从刚刚冲洗好的碟子之间冒出来，轻轻飘到他脸上。

好吧，生活必须继续下去，必须继续下去。梅肯决定把洗澡时间从早晨调到晚上。这能体现出他对新生活的适应能力——他已经重获朝气与活力。洗澡时，他在浴缸里放上热水，然后在里头踱好几圈，用脚踩当天的脏衣服，热水被他搅得哗哗作响。接着，他拧干衣服，把它们挂到衣架上晾晒。洗好澡后，他换上明天要穿的内衣裤，以免去洗睡衣的麻烦。事实上，他每星期只需要洗一堆毛巾和床单——准确地说是两条毛巾和好几条床单。这是因为他发明了一种能每晚都睡上新床单又无须频繁更换床单的方法。多年来，他一直向莎拉推荐这种方法，但她坚持己见，不愿尝试。梅肯的秘诀是把床垫上的床单床褥全撤下来，然后叠好七条床单，用缝纫机把它们缝起来，做成一个巨型布信封。他把这一发明称为“梅肯·利瑞睡袋”。这种睡袋不需要掖到褥垫底下，不易弄乱，容易更换，轻巧便利，对夏天的夜晚来说再合适不过了。冬天来临之后，他得设计一个更暖和的睡袋，但没法想得那么长远。他只能活在当下，过一天是一天。

有些时候——比如说，当他在浴缸里踩着衣服，一不小心脚下打滑的时候，或是当他费劲地钻到睡袋里，被裸露的锈迹斑斑的床板蹭得生疼的时候——他都会意识到，自己可能做得太过了。这是他无法解释的。一直以来，他做事都喜欢讲究章法，但并没到狂热的地步。他想起了莎拉毫无章法的行事方式，寻思着她现在的生活有没有像他的一样失控。也许这些年来，他们都把对方约束到合乎情理的轨道上了。因此，在他们分开之后，在他们不再相互影响之后，他们的生活

都会脱轨，都会失控。他从来没有去过莎拉的新公寓，但在他的想象中，那就是个脏乱邋遢到极点的地方，运动鞋居然会搁进烤箱，沙发上的碗碟堆成一座小山。只要稍微一想，心里就很不舒服。他抬起头，满心庆幸地环顾着自己的房子。

大部分时间，梅肯都在家里工作，否则，他对家务细节就不会这么在乎了。厨房边的那间空屋子就是他的小书房。工作的时候，梅肯坐在那把转椅上，手指不停地敲击那部陪伴他度过四年大学时光的打字机。他就这样写出了一系列为被迫出差的商务人士量身打造的旅行指南。想到这里，你会觉得梅肯的工作很荒谬，因为他厌恶旅行。为写书前往异国他乡的梅肯常常在绝望中全速前进，一心想着如何闪电式地结束旅程，陌生的地方对他而言似乎充满了危险——有时，他会想象自己如何半眯着眼，屏住呼吸，为了保住性命坚持前行。而后他平安到家，松一口气，写出一本又一本厚厚的护照大小的平装指南：《意外的旅客·法国篇》《意外的旅客·德国篇》《意外的旅客·比利时篇》……封面上并没有作者的名字，只有一个标志：一把带翅膀的扶手椅。

他在这些旅行指南里只谈城市不谈乡村，因为一般来说，出差的商务人士只会乘飞机抵达城市，而后以同样的方式离开，他们根本不会去乡下。事实上，他们来到这些城市，和他们从没来过没什么两样。因为他们关心的是如何假装自己没有离开家。马德里的哪些酒店是以加长席梦思床垫做卖点的？东京的哪些餐馆供应低热量甜品？阿姆斯特丹有麦当劳吗？墨西哥城有塔可钟连锁快餐店吗？罗马究竟有没有供应男厨牌意式小方饺的餐厅？其他游客通常想要找到本地独有的葡

萄酒，而梅肯的读者则会苦苦寻找经过巴氏消毒的均质牛奶。

梅肯讨厌旅行，但非常喜欢写书，他对前者的厌恶和对后者的喜爱成正比。他的旅行指南能理顺一个乱糟糟的国家的方方面面，这让他获得了一种充满道德感的愉悦。他抹去无关紧要或是不入流的住宿餐饮信息，把剩下的精华部分用简洁洗练的文字呈现出来。他参考其他的旅行指南，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他在标点问题上细心斟酌，乐此不疲。他坚持删去被动语态，毫不留情。写作时的全神贯注让他嘴角下垂，所以没有人能想到此时此刻他多么享受自己的工作。“我很高兴”，他敲出这一句，但表情看起来忧郁又严肃，“我很高兴，因为现在在斯德哥尔摩也能买到肯德基了。”“还能买到皮塔饼。”他思索再三，又加上这一句。他不大清楚为什么，但最近几年皮塔饼已经像热狗一样成为美式食品的代表了。

“我知道你过得挺好。”妹妹在电话里对梅肯说，“我说过你过得不好吗？但至少你应该让我们知道这件事。整整三个星期了！莎拉走了三个星期，而我直到今天才听说这个消息。而且居然是偶然知道的。如果我没让你叫她接电话，你会告诉我她抛下你了吗？”

“她并没有抛下我。”梅肯说，“我的意思是，这件事并不是像你所说的那样。我们像成年人一样讨论了这个问题，然后才决定分居，就是这样。我不需要家人把我围住，对我说：‘哦，可怜的梅肯，莎拉怎么能对你做出这样的事——’”

“我怎么会那样说呢？”萝思问道，“大家都知道利瑞家的男人很难相处。”

“噢。”梅肯说。

“她现在在哪儿？”

“她在城里租了房子。”梅肯回答。“听我说，”他又插了一句，“你没必要费老大的功夫邀请她来吃晚饭或者干别的。她也有自己的家人。这回你们应该站在我这边。”

“我还以为你不希望我们支持任何一方。”

“对，我不希望。我的意思是，你们不应该站在她那边，我就是想这么说而已。”

“查尔斯和他老婆离婚之后，”萝思说，“每到圣诞节，我们还是像往常一样邀请她来吃饭呀，你记得吗？”

“记得。”梅肯不耐烦地说。查尔斯是他们最大的哥哥。

“我觉得她以后还是会照常过来吃圣诞大餐的，如果她再嫁的那个人住得不是那么远的话。”

“什么？如果她的第二任丈夫是巴尔的摩人，你会把他们夫妇俩都请到我们家来过节吗？”

“莎拉她们三个以前总爱坐在厨房里聊天——我是说，在波特离婚之前——她们会不停地谈论你们三个。哦，利瑞家的男人会这样，利瑞家的男人会那样，他们常常想让所有事情都按照他们的想法来，每次做事前都要计划周全，对全世界的人都要求严格，好像他们真的以为自己能让世界规规矩矩地运作一样。利瑞家的男人！这句话还在我耳边回响。我听着她们抱怨，也觉得你们很可笑：有一年感恩节聚会之后，波特和琼恩正准备离开，那时候他们的孩子还很小。琼恩抱着小宝宝向门口走去，小丹尼扯着她的大衣，他们还提着一大堆玩具

和别的东西。这时，波特突然大声说：停下！他拿出一张购物小票，开始念他写在小票背面的清单：毛毯、奶瓶、纸尿裤袋、把配方奶粉从冰箱里拿出来……琼恩抬头看着她的妯娌们，开始翻白眼。”

“好吧，其实核对一下也不是什么坏主意，”梅肯说，“你想想琼恩有多马虎就知道了。”

“我不这么觉得，而且你注意到了吗，波特的清单是按字母表的顺序列的，”萝思说，“虽然我认为按这个顺序列单子对整理东西的确有点小用处。”

萝思自家厨房里的东西就是完全按字母表顺序来摆放的，比如，五香粉会放在蚂蚁药旁边^①。跟她谈论利瑞家的男人是再合适不过的事，因为萝思最了解她的哥哥们。

“不管怎样，”萝思继续说，“莎拉走后联系过你吗？”

“她回来过一两次，应该是一次，”梅肯答道，“回来取一些她要用的东西。”

“她拿的是什么呢？”

“嗯，双层蒸锅之类的。”

萝思马上回应说：“这样看来，取东西不过是个借口。她想要双层蒸锅的话，去哪家折扣商店都能买得到。”

“她说她喜欢用我们的老锅。”

“她不过是来看看你过得怎么样。她还在乎你。你们俩见面说过话吗？”

^①五香粉（allspice）和蚂蚁药（ant poison）的首字母同为“a”。——如无特殊说明，本书中注释均为译注

梅肯说：“没有。我把锅给她，她就回去了。我还把那个用来开瓶盖的小玩意给她了。”

“哦，梅肯。你应该请她进屋坐一坐的。”

“我怕她拒绝我。”他说。

他们俩沉默了一会儿。“好吧，总之……”萝思最后说道。

“但我真的过得不赖！”

“对啊，你当然过得不错。”她回答说。

她说她得去看看烤箱里正在烤的东西，然后挂断了电话。

梅肯走到书房的窗边。那是七月上旬的一天，天很热，天空蓝得刺眼。他把额头靠在窗玻璃上盯着院子看，双手深深地插在卡其裤的后口袋里。窗外的一棵橡树上，一只鸟在唱着歌，它似乎在唱《我的吉卜赛小甜心》的前三个音：“贫民窟……啾……嗯……”梅肯心想，不知道在将来的某一天，他会不会惆怅地回忆这一刻。他没法想象自己会留恋这样的时刻；他根本想不出来，他生命中的哪一个时段有当下这么艰难暗淡，但早已发现时间有一种美化事物的魔力。比如说，他可能会回忆起那只鸟的歌喉是多么纯净甜美，多么有穿透力。

他转身合上打字机，走出书房。

他不再正经吃饭。饿的时候，就喝杯牛奶，或者直接从冰激凌盒子里挖一勺冰激凌吃。只要吃一小份点心，他就会觉得撑得难受，但早晨穿衣服的时候，他发现自己似乎日渐消瘦。衬衫领子在脖子周围空空地立着。口鼻之间那道垂直的沟也变深了，刮胡子刮到这个部位时会很麻烦。以前，莎拉总给他剪头发，如今，他那无人打理的额发